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24-043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邵武创鑫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福建邵武创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武创鑫”）为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福建创鑫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为邵武创鑫向福建邵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最高限额不超过 1,5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同时，邵武创鑫以其名下部分土地及房屋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已实际为邵武创鑫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532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邵武创鑫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福建创鑫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创鑫”）将为邵武创鑫向福建邵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最高限额不超过 1,5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同时，邵武创鑫以其名下部分土地及房屋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前述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担保具体开始时间、担保期限、实际担保方式和担保金额，将以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议

通过内容签署的具体担保协议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江苏大通、邵武创鑫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邵武创鑫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福建创鑫为邵武创鑫提供担保的议案》，在原担保的基础上追加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创鑫为邵武创鑫提供担保，同时邵武创鑫以其名下部分土地及房屋提供抵押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福建邵武创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1054337127W

注册地址：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肖林寿

注册资本：14,5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氯代碳酸乙烯酯、碳酸亚乙烯酯、氟代碳酸乙烯酯、六氟环三磷腈、乙氧基五氟环三磷腈、硫酸乙烯酯、亚硫酸乙烯酯、碳酸乙烯亚乙酯、三（三甲基硅烷）硼酸酯、三（三甲基硅烷）磷酸酯、甲烷二磺酸亚甲酯、双乙二酸硼酸锂、三异丙烯氧基乙烯基硅烷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计	169,421,718.74	178,461,800.61
负债合计	109,828,736.92	123,390,396.71
净资产	59,592,981.82	55,071,403.90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46,669,723.70	10,209,294.95
净利润	-12,630,091.86	-4,521,577.92

注：上述邵武创鑫 2023 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股东情况

截至目前，福建创鑫持有邵武创鑫 100%股权；福建创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1.36%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邵武创鑫提供担保的具体开始时间、担保期限、实际担保方式和担保金额，将以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容签署的具体担保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人邵武创鑫为公司下属控股公司，本次担保为邵武创鑫日常经营管理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考虑到邵武创鑫日常经营状况、资信情况，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名。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福建创鑫为邵武创鑫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前述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60,030.9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27%。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均是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如公司目前已审批过的本次董事会、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及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的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都全额发生，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将为 307,253.78 万元，占上

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6.59%。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7 日